

17102

## 樹德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106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入學生課程表

科目	學期	第一學年(106學年度)				第二學年(107學年度)				第三學年(108學年度)				第四學年(109學年度)			
	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
校訂必修		基礎英文(一)	0	基礎英文(二)	2	進階英文(一)	2	進階英文(二)	2	人與自然	2	藝術之多元呈現	2				
		寫作技巧	3	文學欣賞	3	文化與生活	2	民主與法治	2	情意通識	2						
		體育	0	體育	0			情意通識	2								
		服務領導教育	0	服務領導教育	0												
		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	2	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	2												
				資訊技能與實作	2												
院必修		經濟學原理	3			統計學	3										
		管理學	3														
		大學領航	1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					人力資源管理	3	市場調查實務	3	消費者行為	3	工作態度與倫理	3	專題製作(二)	3		
				管理數學	3	管理決策實務分析	3	財務管理	3	行銷管理實務	3	專題製作(一)	3	專業證照培養	0		
				會計學	3	會計實務	3	實習專題	3	量化管理實務	3						
副學程 選修	門市服務經營學程			門市英文	3			行銷空拍實務	3	廣告實務	3			投資理財實務	3		
			網路動畫軟體應用	3		公眾溝通	3	勞資關係	3	企業經營模擬	3						
	創新創業經營學程		國際禮儀與彩妝	3	創業管理概論	3			房地選址評估實務	3			勞工法令	3	大數據分析	3	
							網頁設計實務	3	企業租稅申報實務	3	網路行銷	3					
	餐飲經營管理學程	烘焙產業初、中、深體驗	1	休閒活動企劃	3	餐飲產業講座	3										
烘焙創意與菜單設計		3	烘焙產品製備	3					餐飲服務與行銷	3	餐廳籌備與規劃	3	校園模擬企業實作	9			
學分規定		<p>1. 最低畢業學分數：128 學分。校訂必修 30 學分，院必修 10 學分，系專業必修 42 學分，系專業選修(含副學程)46 學分。</p> <p>2. 選修學分中，本系所開設之選修課程中至少需選 22 學分，其餘 24 學分可承認外系學分(全校各院系皆可承認，但不含通識課程)</p> <p>3. 本系畢業資格需通過英文能力與專業能力兩項條件：            (1) 英文能力—符合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；本系門檻標準為基本門檻。            (2) 專業能力—需達成本系「畢業資格審查辦法」規定之畢業門檻始得畢業(需於畢業前完成本系認可之專業證照 2 張或相當勞委會乙級 1 張)，由「專業證照培養」課程檢核認定。</p> <p>4. 本系專業課程說明：            (1) 專業實習「實習專題」3 學分之取得，依據本系校外實習辦法規定，需校外實習 320 小時(含)以上。            (2) 如修完本系規劃之跨院或跨系學程，則由學校發給跨院或跨系學程證書。            (3) 本系副學程選修課程中，如修完本系規劃之副學程 15 學分〔含實習專題 3 學分或管理學院企業實習(topping1 或 2)6 學分或校園模擬企業實作 6 學分〕，將發給副學程證。            (4) 選修管院校園模擬企業實作等同實務專題+管理學院企業實習(topping1 或 2)</p> <p>5. 校訂必修課程說明：            (1) 英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，並須修習外語課程 2 學分總計達 8 學分，分級後免修之課程學分必須選修認列之「外語課程」補足學分(認列之外語課程可至課程查詢系統或語文中心查詢)。若通過英文畢業門檻，可申請抵修部分通識英文學分，其抵修規定請參考「學生外語能力課程修課及抵免辦法」。            (2) 情意通識 4 學分(二門選修課程)依個人興趣於通識課程中選修。</p>															

106年4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6年6月7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
組員李汶玲

企業管理系  
主任陳宗豪

管理學院  
院長王昭雄